

115 年新北市環境教育設施場所增能課程 活動簡章

一、 辦理目的

為使環境教育設施場所在整合環境教育專業能力、專業課程方案與善用環境教育資源方面，更能整體發揮其能量，提供環境教育專業服務給學校學生、一般社會民眾，以達成教育、研究、保育、文化、遊憩之多功能目標。

新北市目前共計 21 處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與 2 處環境教育機構，透過定期辦理環境教育聯繫與增能課程，形成環教網絡，創造各場域、產業、學校及社區間共好的榮景。115 年本市預計有 10 處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與機構將準備國家環境研究院評鑑作業及鼓勵設施場所運用資源網絡持續推動環境教育專業課程，課程中將規劃實地評鑑優異單位分享、116 年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補助計畫(草案)與新北環境季合作討論、環境教育課程體驗等多元主題，促進環境教育夥伴間彼此分享交流、相互學習，使區域間的環境教育共同合作。

二、 主辦單位

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三、 辦理日期

115 年 2 月 4 日(星期三) 10：00~16：30。

四、 參與對象

本市環境教育設施場所、環境教育機構、潛力環境教育設施場所夥伴，約 30 人。

五、 報到地點：齊柏林環境學習中心(新北市淡水區中正路 316-1 號)。

六、活動規劃說明

本次工作坊活動議程規劃如表 1，課程核發環境教育時數 3 小時。

表 1 新北市環境教育設施場所增能課程 活動流程

時間	活動內容	課程講師	活動地點
09：50~ 10：00	活動報到		學員自行前往 齊柏林環境學習中心
10：00~ 12：30	齊柏林環境學習中心 環境教育課程 (分組進行展館導覽與老街解密課程)	齊柏林環境學習中心	齊柏林環境學習中心 (新北市淡水區中正 路 316-1 號)
12：30~ 14：00	午餐與休息		
14：00~ 14：40	專題 1：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評鑑優異 經驗 分享與綜合討論	齊柏林環境學習中心 環境教育專責人員	
14：40~ 14：50	休息與交流		齊空間-齊柏林講堂
14：50~ 15：10	專題 2：116 年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補 助計畫(草案)意見交流	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 局	(新北市淡水區中正 路 298 號 2 樓)
15：10~ 16：10	專題 3:115 年新北環境季綜合討論		
16：10~ 16：30	綜合討論、分享回饋		

七、課程內容

(一)齊柏林空間環境教育課程-共森

《共森》特展以「群森之源」、「森林之境」及「森野之續」三大主題，深入探討當代森林議題與環境困境，全面回顧台灣林業轉型的歷史足跡，以

及人與自然和諧共存的可能性。面對日益嚴峻的氣候變遷挑戰，邀請 4 位創意影像創作者共同策展，從多元角度挖掘邁向淨零碳排的可能解方，期望能啟發更多人看見環境危機，並加入改變的行列！」。

策展團隊為打造沉浸式體驗，特別依照台灣不同海拔林相特色，結合專業香氛設計，創造出視覺與嗅覺的多重感官體驗。展場更將台灣特有樹種擬人化為生動的「小森靈」角色，開發專屬 MBTI 人格心理測驗，讓參觀者在了解自我特質的同時，也能與台灣森林建立情感連結。

(二)齊柏林空間環境教育課程-老街解密

齊柏林環境學習中心設計環境教育體驗活動，帶領學員在淡水老街進行實境探索遊戲，透過觀察、攝影與任務解鎖，深入探索老街的文化資產、歷史脈絡與保存困境，培養環境敏感度與影像敘事能力，最終將「看見」轉化為行動。

(三)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評鑑經驗分享

主管機關依據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辦法第 15 條規定(於通過認證或展延之日起算第三年，對認證之設施場所實施評鑑)，透過評鑑制度，對於經營優良之設施場所給予肯定並簡化其展延程序，115 年度本市共 10 個單位需評鑑，課程邀請 114 年度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評鑑優異單位-齊柏林環境學習中心分享資料準備與現地審查動線規畫心得，提供各場域後續準備評鑑資料之參酌。

(四)116 年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補助計畫(草案)與 2026 新北環境季意見交流

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規劃 116 年辦理本市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補助計畫(草案)，於課程中將討論相關補助辦法，另將進行 2026 新北環境季綜合討論事項，與現場環境教育設施場所夥伴進行綜合討論。

八、活動報名方式說明

(一)為響應節能減碳，採線上網路報名，請至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網站首頁/公告訊息/「115 年新北市環境教育設施場所增能課程」/填寫活動報名表(<https://reurl.cc/VmomGZ>)。

(二)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115 年 1 月 30 日(星期五)截止。

九、活動注意事項

(一)為響應節能減碳，本工作坊不提供一次性用品，請與會者視個人需求自備環保杯，亦不提供實體紙本講義。

(二)活動後之各式成果與活動照片無償提供予新北市環境保護局環境教育宣導使用。

(三)將於會議前 3 天以 E-mail 發出通知，以提醒參加人員準時與會。

(四)倘遇颱風等不可抗力之因素、本市宣佈停班停課或活動內容變更等情況，確切活動時間地點及內容將擬於前 1 日以電子郵件通知，不另行函文。

十、交通方式說明

(一)捷運淡水站下車後，沿中正路(淡水老街)步行約 15 分鐘抵達。

(二)捷運淡水站前方搭乘公車紅 26、836，於「小白宮(淡水分局)站」下車，往老街方向步行約 2 分鐘可抵達。

十一、聯絡方式

(一)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02-2953-2111 分機 4112 陳技士。

(二)大立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04-2229-6229 分機 26 黃先生。